

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 - ~歡迎光臨~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5年度「教師合作問題解決教學能力提升計畫課程推動工作坊」 一案

最新公告

發表者：朱偉勳

發佈於：2016-03-24 14:56:14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05年3月4日桃教中字第105001640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說明事項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05年3月30日(三)上午8:40-12:00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國中務必至少推派1名教師參與本工作坊，各國小、高中有興趣的教師自由參加。
研習報名

名額為80位，國中教師優先錄取，國小、高中教師錄取

至額滿為止。

(三)辦理地點：自強國中電腦教室、電腦繪圖教室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參加人員請於3月29日前至「教師研習系統－自強國中」登錄報名。

(五)全程與會者核發研習時數三小時。

(六)附則：自強國中停車位有限，請參加研習人員搭乘大眾交通工具、騎機車或採共乘方式；學校後面有公有停車場。

場。

三、本次工作坊邀請本市2所學校參與，參與學員名單詳見附件2。另因課程內容具系統性與連貫性，請學員務必全程參與。

四、本局同意參與本工作坊教師於課務自理下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五、本案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自強國中教學組長(4553494-210)